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8-07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84号文《关于核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实际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3,684,21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6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459,999,996.00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36,258,954.8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23,741,041.1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358号《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变更前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猫气化”)分别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91601158000002821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	916011580000028189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具体详见2017年10月3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二)募投项目变更前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2017年11月1日,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全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向黑猫气化一次性增资完成。2017年12月25日,公司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91601158000002821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12月26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及2017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三)募投项目变更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2018年5月29日、2018年6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黑猫气化实施的“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变更为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黑猫”)实施的“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2018年7月5日,公司、内蒙古黑猫分别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南路支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90801158000009954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南路支行
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	90801158000009941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南路支行

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7月6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由于募投项目变更前实施公司黑猫气化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其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依然保留。

公司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时,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规定的情形。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2018年10月22日,募投项目变更前实施公司黑猫气化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全部理财产品到期,资金全部收回。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2018年10月25日,黑猫气化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资金及利息已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鉴于黑猫气化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黑猫气化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	916011580000028189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上述账户注销后,黑猫气化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销账户对应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8-072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包含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额度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84号)核准,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684,210股,发行价格为7.6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59,999,9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258,954.8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23,741,041.1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358号”《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2017年10月30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简称“黑猫气化”)、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2018年5月29日、2018年6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黑猫气化“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变更为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黑猫”)“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公司拟以截至2018年5月2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2,350,518,608.36元投入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其中2,337,346,703.00元向内蒙古黑猫分批增资增加其注册资本,13,171,905.36元及以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将作为向内蒙古黑猫增资产生的资本公积金,投入内蒙古黑猫“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增资完成后,内蒙古黑猫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0,000,000.00元增加至2,387,346,703.00元。公司拟对黑猫气化减少注册资本2,337,346,703.00元, 黑猫气化注册资本由2,433,750,000.00元减少至96,403,297.00元。

黑猫气化和内蒙古黑猫已分别完成减资和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8年6月20日和2018年6月26日,公司分别公告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8年7月5日,公司变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内蒙古黑猫、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西安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8-058)。截至目前,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理财起始期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西安银行	西安银行“稳利盈2号”产品	人民币单位存款增值服务产品	30,000	3个月为一周期	2018-8-1	每一个结息周期(3个月)届满之日可支取	3.90%
2	西安银行	西安银行“稳利盈2号”产品	人民币单位存款增值服务产品	20,000	3个月为一周期	2018-8-29	每一个结息周期(3个月)届满之日可支取	3.90%
3	长安银行	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3个月为周期	2018-8-31	本协议的有效期同内,3个月为周期循环续存	3.9875%

三、本次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基本情况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

募投项目实施单位内蒙古黑猫所处地区即将进入漫长的不适宜施工期,为了提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内蒙古黑猫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

2、投资额度

增加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4、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5、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实施方式

上述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募投项目实施单位内蒙古黑猫所处地区即将进入漫长的不适宜施工期,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增加3亿元额度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监事会的意见

鉴于募投项目实施单位内蒙古黑猫所处地区即将进入漫长的不适宜施工期。我们认为,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我们同意公司在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增加3亿元额度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八、上网公告文件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九、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独立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426 证券简称:唐德影视 公告编号:2018-097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2日-2018年11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15:00至2018年11月13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8年11月6日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16号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持有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议案1《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选举古元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审议议案2《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选举方福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议案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1至议案4已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议案1和议案2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议案及文件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以上增选董事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1、议案2及议案4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3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以上议案均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1.2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1.01	选举古元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选举方福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2:00至4: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8年11月9日17:30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16号;邮编100088(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者出席。

5、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古元峰、王婷婷

联系电话:010 5607 5455

联系传真:010 6236 767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16号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0088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通知。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426;投票简称:唐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1.01	选举古元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选举方福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号码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备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8年11月9日17:30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18-028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4元

每股转增股份0.4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8/11/1	-	2018/11/2	2018/11/5	2018/11/2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8年10月11日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0,175,4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824,567.06元,转增28,070,191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98,245,670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8/11/1	-	2018/11/2	2018/11/5	2018/11/2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所有首发限售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26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2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

(6)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52,631,579	21,052,631		73,684,21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7,543,900	7,017,560		24,561,460
1、A股	17,543,900	7,017,560		24,561,460
三、股份总数	70,175,479	28,070,191		98,245,67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98,245,670股摊薄计算的2017年度每股收益为1.41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25-58520952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368号)。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并及时就相关问题向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集团”)、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和李淑贤女士发函问询。现结合勤上集团、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和李淑贤女士的答复就相关问题做如下说明。

1、请详细披露你公司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及其关联人李淑贤股份被冻结的具体原因。

回复:勤上集团作为债务人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托”)借款13.37亿元,李旭亮先生和李淑贤女士分别将直接持有公司的88,183,421股、70,546,737股质押给西藏信托为勤上集团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并作强制执行公证。由于勤上集团未按时向西藏信托归还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西藏信托向法院申请,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8)粤19执898号)后,冻结了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254,965,370股、李旭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88,183,421股和李淑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的70,546,737股。

2、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的债务情况和逾期债务金额,是否已经出现资金链断裂等情况。

回复:勤上集团持有公司254,965,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9%,为公司控股股东。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分别持有勤上集团90%股权和10%股权,同时李旭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8,183,421股、温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0,430,000股,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相关主体回复函显示,当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债务本金共计37.09亿元,其中14.37亿元已逾期(含西藏信托诉请的债务本金13.37亿元),15.5亿元将于2018年10月28日到期。由于融资结构不合理、快速扩张、经营困难等原因,上述主体存在较大金额债务,加之金融环境与金融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上述主体融资出现困难,资金周转紧张,存在资金链断裂的风险。

3、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其股份被司法冻结拟采取的应对措施,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可能发生变化,如是,请进行重大风险提示。

回复: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与债权人保持良好沟通,探讨切实有效的解决方案,同时,大股东正通过申请地方政府专项扶持资金,积极与多方机构协商债务重组等方式,争取妥善处理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宜。勤上集团、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合计持有公司的353,578,7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8%,目前上述股权仍相应登记在勤上集团、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名下,仍可以对公司行使表决权,但相关被冻结的公司股份后续存在被拍卖、变卖的可能,从而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请补充披露你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是否正常,是否已经受到控股股东相关问题的影响,以及上市公司是否存在逾期债务。

回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逾期债务。本次勤上集团、李旭亮先生及李淑贤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5、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回复:结合当前的内外部实际情况,公司会全力维护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保持公司的流动性,维护公司及债权人权益。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18-082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邦德,证券代码:002082)自2017年12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12月30日确认该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别于2017年12